



广东金晔利招投标咨询有限公司

Guangdong Gold Yeli Bidding Consulting Co., Ltd

2020年至2023年佛山市高明 区杨和镇乡村保洁服务项目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YHCG2020-0003)

采 购 人：佛山市高明区交通运输和城市管理局杨和分局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金晔利招投标咨询有限公司

中国·佛山

二〇二〇年三月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4
第二章 用户需求	8
一、商务要求	9
二、服务要求	14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22
说明	23
1. 项目性质	23
2. 采购人	23
3. 采购代理机构	23
4. 合格的投标人	23
5. 合格的货物和相关服务	23
6. 投标费用	24
招标文件	24
7. 招标文件构成	24
8. 招标文件的澄清	24
9. 招标文件的修改	24
文件的编制	25
10. 投标的语言	25
11. 投标文件构成	25
12. 投标文件格式	26
13. 投标报价和货币	26
14. 投标人资格的证明文件	26
15. 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26
16. 投标保证金	26
17. 投标有效期	28
18.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28
投标文件的递交	28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8
20. 投标截止期	29
21. 迟交的投标文件	29
22.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9
23. 评标委员会	29
开标与评标	29
24. 开标	29
25. 投标文件的澄清	30
26. 投标文件的初审	30
27. 评标	31
28. 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37
29. 评标结果公示	38
授予合同	38
30. 授标时更改采购货物数量的权力	38
31. 中标通知书	38
32. 签订合同	38
33. 中标服务费	38
34.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38
35. 出现重新采购的排斥情形	39
36. 质疑与处理	39

第四章合同格式.....	41
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	56
第一部分自查表.....	57
1.1 资格性自查自评表.....	58
1.2 符合性自查自评表.....	60
1.3 评审项目投标资料表.....	61
第二部分资格证明文件.....	62
2.1 投标函.....	63
2.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65
2.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66
2.4 关于资格声明函.....	67
附 2.4.1: 关于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承诺书.....	68
附 2.4.2: 关于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承诺函.....	69
附 2.4.3: 关于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书.....	71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书.....	71
2.5 经营状况一览表.....	72
2.6 保证金声明函.....	73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74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适用于履约保证金以保函形式提交）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	76
第三部分商务技术文件.....	78
3.1 投标一览表.....	79
3.2 中小企业投标产品资料.....	80
3.3 技术响应表.....	83
3.4 商务响应表.....	错误！未定义书签。
3.5 经营业绩一览表.....	84
3.6 项目实施方案.....	85
3.7 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	86
第四部分其他文件说明.....	88
4.1 其他文件说明.....	89
4.2 投标文件封面和密封袋封面.....	90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020 年至 2023 年佛山市高明区杨和镇乡村保洁服务项目 公开招标公告

广东金晔利招投标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佛山市高明区交通运输和城市管理局杨和分局（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对 2020 年至 2023 年佛山市高明区杨和镇乡村保洁服务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YHCG2020-0003

二、采购项目名称：2020年至2023年佛山市高明区杨和镇乡村保洁服务项目

三、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三年合计人民币1665.00万元

四、采购项目内容：

序号	招标采购内容	服务期	预算金额 (人民币：万元)
1	杨和镇乡村保洁服务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计算，共三年	1665.00

1. 投标人应对所投分包内所有的招标内容进行投标，不允许只对分包中部分内容进行投标；
2. 投标人必须具备独立完成分包的内容的能力，中标后不允许分包、转包。
3. 详细内容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用户需求”部分

五、供应商资格：

1. 参加本项目投标的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供应商资格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复印件，经营范围必须涵盖保洁或环卫清洁服务类）；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18 年度或 2019 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如供应商新成立的，则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该证明材料复印件）；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19 年 10-12 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凭证复印件。（依法免税或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投标人必须具有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许可证。

3. 投标人具有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4. 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代表必须是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出具声明函）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六、供应商的信誉要求：

(1)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查询。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 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

(3)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网页打印、截图等可实现留痕的方式。

(4)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七、报名方式：

1、根据佛山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关于启用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化综合平台政府采购(中介)系统的通知(佛政数函[2019]606号)，所有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均应使用数字证书登录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化综合平台—交易平台进行网上获取采购文件。

(1) 供应商须先办理供应商信息入库。供应商信息入库具体操作方法请浏览“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监督管理-主体信息库-入库指引”栏目相关信息，入库咨询电话：0757-83281129、83281125。

(2) 已办理供应商信息入库的供应商应当在2020年03月03日8时30分起至2020年03月10日17时30分止，登录“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化综合平台”，按照系统提示进行网上投标登记。

2、供应商在“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化综合平台—交易平台”登记成功后，应当在采购公告规定时间内，向采购代理机构(地址：佛山市高明区清玉街中山花园3-26号铺)提交以下资料(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办理报名手续并购买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每套售价300.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1) “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化综合平台”本项目的《政府采购项目供应商登记回执》。

(2) 报名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报名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

报名登记联系人：谢先生 0757-88822866，传真：0757-88822866

八、投标截止时间：2020年3月24日10时00分(注：当日上午09时30分开始受理投标文件)。

九、提交投标文件地点：佛山市高明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杨和镇分中心三楼开标室(地址：佛山市高明区杨和镇高明大道旁)。

十、开标时间：2020年3月24日10时00分。

十一、开标地点：佛山市高明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杨和镇分中心三楼开标室(地址：佛山市高明区杨和镇高明大道旁)。

十二、本公告期限（5个工作日）自2020年3月3日至2020年3月10日止。

十三、联系事项

（一）采购人：佛山市高明区交通运输和城市管理局杨和分局

地 址：佛山市高明区杨和镇

联 系 人：钟先生

联系电话：0757-88808891

（二）采购代理机构：广东金晔利招投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佛山市禅城区港口路佛山国家高新区城南科技园2座502室

联系人：梁先生、谢先生

联系电话：（0757）88822866

传 真：（0757）88822866

十四、根据广东省财政厅的有关规定，有关供应商在参加广东省政府采购活动前，请通过广东省政府采购网（www.gdgpo.com）进行注册登记。注册路径：“用户登录”-“立即注册”。有关注册登记要求，请登陆广东省政府采购网详阅“办事指南”-“供应商注册登记”。注册过程中如有任何疑问，可咨询广东省政府采购网技术部，电话：020-83188500/83188580。

十五、为了提高政府采购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希望购买了采购文件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3日按《投标邀请函》中的联系方式，以回传《投标确认函》形式告知我司是否参与本次投标。对您的支持与配合，谨此致谢。

附件：1. 委托代理协议

2. 招标文件

广东金晔利招投标咨询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0年3月3日

第二章用户需求

一、商务要求

序号	需求名称	需求说明
1	报价要求及定价方式	<p>1. 本项目的结算支付均以人民币为货币单位。</p> <p>2. 本项目的中标总价按包工包料包质量的方式投报。本工程按中标报价大包干 承包。</p> <p>3. 投标人根据自身能力报出承包服务费用的下浮率 b%（注：b 值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投标下浮率范围为：0-100%）</p> <p>4. 本项目为项目总价包干，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p> <p>（1）工人工资、福利：人员工资、劳工意外保险费、社保费、节假日加班及补贴、高温补贴、员工福利待遇等；</p> <p>（2）劳保用品、服装费：一切劳保用品、服装费用；</p> <p>（3）培训费：一切专业培训、办证费用；</p> <p>（4）工具材料费：中标人按现状接管辖区内垃圾桶，日后更新、补缺由中标人自行解决。如因政府专项行动的垃圾分类、升级改造等原因采购垃圾桶，则由采购人负责解决，验收后移交中标人维护（更换、补缺）；</p> <p>（5）设备费以及办公费：除采购人提供以外所需的设备以及办公设备费用；</p> <p>（6）物资费：所有防腐剂、油料、油漆、农药肥料、清洁剂、洗涤剂、消毒剂等；</p> <p>（7）水电费、设施维护费、垃圾处理费（含绿化垃圾处理）；</p> <p>（8）车辆维修保养、车辆（年审、路费、路桥费、车船税、保险以及维修、油料等）、车辆折旧费用等；</p> <p>（9）工程保险各种费用：公众责任险等</p> <p>（10）压缩垃圾清运车辆 GPS 监控系统使用过程中产生的所有费用（包括安装、后期维护和流量费等一切保证 GPS 监控正常运营的费用）</p> <p>（11）营业利润、应缴的税费；</p> <p>（12）投标人所报价格已包括提供本采购项目服务期间可以预见和不可预见的费用和合理利润；</p> <p>（13）合同公证费等；</p> <p>（备注：如果投标人在中标并签署合同后，服务期限内出现的任何遗漏，均由中标人负责，采购人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p> <p>5. 投标风险包干：投标人应当根据项目大小及工作难易程度、现场环境、工期长短、布置的临时性、阶段性任务以及招标文件的要求，自行考虑风险包干费用并计入投标报价中；中标后，采购人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风险因素包括：因临时性、阶段性任务（含检查、突击整治、重大活动、展览会、商业洽谈</p>

		<p>等)而采取的临时措施等因素。</p> <p>5. 本项目服务期间, 中标人必须为本项目购买公众责任险(单笔理赔不少于 100 万), 任何因中标人原因或其他不可预见的因素造成的第三方伤亡或财产损失的, 由中标人向保险公司索赔, 采购人不负任何责任。</p> <p>6. 本项目服务期间, 中标人应对本项目所有人员和设备向保险公司投保雇主责任险或团体责任险等, 任何因中标人原因或其他不可预见的因素造成的第三方伤亡或财产损失的, 由中标人向保险公司索赔, 采购人不负任何责任。</p>												
2	付款方式和条件	<p>1. 本项目费用按费用月基数支付方式: $\text{费用月基数} = \text{预算金额} \div 3 \text{年} \div 12 \text{个月} \times (1 - \text{中标下浮率})$, 合同生效之日起每个月支付费用; 采购人于次月二十五日前核定上月服务费以转账方式, 支付上月的服务费用, 本项目有关税费须在高明区杨和镇缴纳。</p> <p>每月度检查得分及对应支付费用按下表计算:</p>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left: 40px;"> <thead> <tr> <th>序号</th> <th>月度检查得分</th> <th>对应支付费用</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90 分以上 (含 90 分)</td> <td>每月承包金额 $\times 100\%$</td> </tr> <tr> <td>2</td> <td>81 分—90 分 (含 81 分)</td> <td>每增加 1 分每月承包金额支付比例增加 2% (如: 月度检查得分 81 分每月承包金额支付比例为 82%; 月度检查得分 82 分每月承包金额支付比例为 84%, 如此类推)</td> </tr> <tr> <td>3</td> <td>0 分—80 分 (含 80 分)</td> <td>每月承包金额支付比例为月度检查得分 (如: 月度检查得分 64 分每月承包金额支付为 64%)。</td> </tr> </tbody> </table> <p>每月实际支付费用 = 月度检查得分对应支付费用 - 日常巡查扣款 - 月度检查考核扣分扣减的费用。</p> <p>2. 中标人凭以下有效文件与采购人结算:</p> <p>(1) 合同;</p> <p>(2) 中标人开具的正式发票;</p> <p>(3) 月度考核报告 (加盖采购人公章);</p> <p>(4) 中标通知书。</p> <p>备注: 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 采购人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p>	序号	月度检查得分	对应支付费用	1	90 分以上 (含 90 分)	每月承包金额 $\times 100\%$	2	81 分—90 分 (含 81 分)	每增加 1 分每月承包金额支付比例增加 2% (如: 月度检查得分 81 分每月承包金额支付比例为 82%; 月度检查得分 82 分每月承包金额支付比例为 84%, 如此类推)	3	0 分—80 分 (含 80 分)	每月承包金额支付比例为月度检查得分 (如: 月度检查得分 64 分每月承包金额支付为 64%)。
序号	月度检查得分	对应支付费用												
1	90 分以上 (含 90 分)	每月承包金额 $\times 100\%$												
2	81 分—90 分 (含 81 分)	每增加 1 分每月承包金额支付比例增加 2% (如: 月度检查得分 81 分每月承包金额支付比例为 82%; 月度检查得分 82 分每月承包金额支付比例为 84%, 如此类推)												
3	0 分—80 分 (含 80 分)	每月承包金额支付比例为月度检查得分 (如: 月度检查得分 64 分每月承包金额支付为 64%)。												
3	中标家数	本项目中标家数为 1 家。												
4	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计算, 共三年。												

	及地点	<p>因特殊原因，采购人未能于合同结束日交接的，中标人必须无条件接受按合同结束日所在月份应收费用标准及服务要求标准延长不多于三个月的过渡期服务，以保证采购人对保洁服务的需要。延长服务期间，中标人收费以月度为计算单位。</p> <p>服务地点：佛山市高明区杨和镇</p>
5	履约保证金	<p>1. 中标人在签订承包合同前应从银行账户以转账方式或银行保函的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合同履行保证金（中标总价的 5%，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四舍五入）。</p> <p>2. 中标人无违约情况，合同期满及一切移交手续、资料齐全后 3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合同履行保证金无息归还中标人。中标人如无充足理由单方终止合同，则合同履行保证金归采购人所有。</p> <p>3. 若合同期间，中标人有意拖延、拒绝履行与本项目有关的设计人、财、物、事等方面责任与义务或处理不力时，采购人有权动用履约保证金，解决前述的相关事项，中标人不得有异议。若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解决相关事项问题时，缺额资金仍由中标人负责并在月度服务费中扣除，相关经济、经济责任由中标人承担。</p>
6	项目采购范围及内容	<p>1. 本项目为环卫保洁的采购，采购内容包括乡村环卫保洁。有关环卫保洁的具体技术参数要求详见“服务要求”的内容。</p> <p>2. 投标人应提供本项目所需的承包服务期限在承包划定区域的环卫保洁等全过程的相关服务。本项目所需要的机械设备、工器具均由投标人自行提供，本项目实施所需的水和设施修复等产生的费用，均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8	项目管理要求	<p>1. 中标人须为本项目制定相关的管理规章制度、安全生产守则、各项管理服务质量指标，并将相关的制度、守则和指标报采购人备案，接受采购人的监督。</p> <p>2. 中标人平等条件下优先聘请杨和镇户籍人员。中标人服务合同期满后，中标人须配合本项目的新中标人在十天内完成所有人员、设备、场地的移交工作。</p> <p>3. 中标人对各岗位人员安排（或变动）情况要及时上报采购人，以便于采购人对人员工作情况进行监督。</p> <p>4. 中标人必须加强对项目工作人员的教育，保证其工作人员遵纪守法，使用礼貌用语，文明服务，不做破坏社会治安和破坏市容环境卫生的事。</p> <p>5. 抓好安全工作，督促工作人员佩戴安全标志，穿着安全服饰，遵守交通法规，安全作业。自中标人签订服务合同日起所有车辆及人员如发生任何事故（交通事故、安全事故等）的一切费用和法律费用由中标人承担。</p> <p>6. 中标人人工工资不得低于佛山市最低工资标准，对所聘用的工作人员按佛山市劳动部门的有关规定签订劳动合同。其他福利待遇，按佛山市劳动用工的相关标准执行。</p>

		<p>7. 工作人员的工资须每月定期发放，不得拖欠，高温、节假日加班费等政策性津贴按规定执行。中标人与工作人员若发生劳资纠纷事件，则依有关规定由相关职能部门解决。</p> <p>8. 辖区内未硬底化的区域，中标人要实行日常保洁；采购人要求清理辖区内卫生死角，中标人要无条件接受及清理。</p> <p>9. 中标人无条件接受采购人的监督和检查，对采购人提出的合理意见必须及时作出有效响应，如对采购人提出的合理意见不予理会的，采购人有权暂停支付服务费，直至中标人有效响应为止。</p> <p>10. 中标人的办公地点、车辆停车场、所有工作人员的住宿及膳食等问题均由中标人自行解决。</p> <p>11. 中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转包或分包本招标项目。</p> <p>12. 按国家和高明区的规定缴付各种税费。</p>
9	其他要求	<p>1. 自中标人签订承包合同日起，若由采购人提供给中标人使用所有的车辆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负责（包括车辆的年审、路费、路桥费、车船税、保险以及维修、油料等开支）。同时所有车辆及人员如发生交通事故的一切费用 and 法律责任由中标人负责，与采购人无关。</p> <p>2. 中标人须支付工作人员的加班工资。自中标人接管次日起 1 个月内，应与工作员工签订劳动合同，日后如出现劳资纠纷，依有关规定由相关职能部门解决，采购人有权监督落实整改。</p>
10	违约责任	<p>1. 中标人未按合同约定的金额、时间和方式向采购人缴纳履约保证金的，视为违约，取消其中标资格。</p> <p>2. 采购人、中标人任何一方不履行合同项下的任一义务，均属构成违约，应承担违约责任。</p> <p>3. 若采购人违约，采购人应向中标人赔偿其违约行为造成的一切实际损失。若中标人违约，经协商无效，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及法律责任由中标人承担，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赔偿其违约行为造成的一切实际损失、没收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并终止合同。</p> <p>4. 中标人未按要求履行合同义务时，采购人有权拒绝验收，且中标人须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额 10% 的违约金；逾期交付标的物或工程，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合同总额 2‰ 的数额向采购人另加付违约金；逾期 15 日以上时，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采购人的经济损失由中标人承担。</p>
11	合同终止	<p>1. 中标人出现有下列任何一种情况的，采购人有权即时终止承包合同。</p> <p>(1) 中标人放弃承包经营权。</p>

		<p>(2) 如中标人有违法纵容、煽动工人怠工、罢工等过激行为的，或因中标人无视工人权益引致工人有怠工、罢工等过激行为的。</p> <p>(3) 如中标人有违法经营行为的。</p> <p>(4) 中标人要按时向采购人缴交履约保证金，否则，不能签本合同。</p> <p>(5) 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将承包项目发包或转包，或由中标人以外的第三方挂靠中标人名义等方式进行变相转包，将视中标人违约，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同时若因此而造成采购人损失的，中标人应另行赔偿。</p> <p>2. 当发生本合同所列的采购人提前解除合同的情形时，采购人除可解除外，中标人缴交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p> <p>3. 中标人达不到保洁作业质量标准，采购人有权按监管办法进行扣分。</p> <p>4. 发生单方违约，且经协调不果，另一方可向当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进行诉讼，追究违约方相应的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p>
--	--	---

注：“商务需求”所述内容和条款如本文未有特别声明均作为投标实质性响应内容，投标人投标时必须响应满足或实质性优于。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而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本“商务需求”的招标时陈述所称的采购人、投标人（中标人），在中标后合同签订时须转换为合同语言的甲方、乙方。

二、服务要求

（一）采购项目内容

1. 清扫保洁工作范围

杨和镇 10 个村（居）委会（河东居委会、河西居委会、石水村委会、沙水村委会、对川村委会、岗水村委会、圆岗村委会、豸岗村委会、清泰村委会、人和居委会）共 119 条个经济社，中标单位对范围内的所有村范围内的主次路面等公共地方进行清扫保洁，垃圾收集（非上门收集，特殊情况除外）与清运，村道除杂草，清理牛皮癣、乱拉挂，公厕灭蚊蝇，大件家私清理，案件处理，黑点难点处理，上级检查应急等。

2. 清扫保洁工作主要内容

（1）负责各个经济社村道路及道路两旁 3 米范围之内、村前广场硬地、村内小路及巷道、桥梁、沟渠、球场、电灯杆脚、疏水栅等场地的清扫、保洁、垃圾收集，要求一日二扫；

（2）负责各个经济社公厕的清洁及灭蚊虫工作（水电费由村（居）委会、各个经济社支付）；

（3）负责各个经济社生活垃圾的收集（非逐家逐户收集）及大件家私清理，餐厨垃圾清理，绿化垃圾清理等，并统一收集运至苗村生活垃圾填埋场——佛山市绿能环保有限公司；（必须每日至少一清运。）

（4）负责垃圾桶的清洗、管理；

（5）负责村路、巷道、球场、公厕、河涌两岸等公共区域以及其边界 1.5 米范围内杂草的清理；

（6）村道可视范围清理牛皮癣、乱拉挂。

（7）除完成村保洁工作外，根据采购人要求完成其他工作安排。

注：对于生活垃圾没有及时日产日清的，每个经济社第一天当日扣 500 元；第二天当日扣 1000 元；第三天当日扣 1500 元；依此类推，最终该经济社的垃圾没有日产日清的扣罚为所有天数对应扣罚金额的总和。

（二）服务要求

1. 公共环境卫生保洁要求

（1）承包范围内每天须全面清扫干净，每天保洁时间从早上 6 时到下午 6 时。主要道路及村内硬地一天二扫，对承包范围进行来回的巡查保洁，确保范围内垃圾及时得到清理，保持卫生整洁。保洁范围包括个经济社村道路及道路两旁 3 米范围之内、村前广场硬地、村内小路及巷道、桥梁、沟渠、球场、电灯杆脚、疏水栅等场地。

（2）保洁标准：硬底化区域要求无垃圾、无积水、疏水栅进水口畅通；未硬底化区域要求无垃圾。

（3）保洁产生的垃圾必须运到指定的收集桶由收集车落实无缝接运，不得擅自设点或裸露堆放。

(4) 下雨天保洁人员在确保人身安全前提下，及时清理排水口的树叶和垃圾，及时排涝排渍，避免出现水浸现象。

(5) 承包范围内的硬地及道路界缝的杂草要及时清除；道路两旁有杂草的，距人行道 1.5 米内的杂草要定期清除。

(6) 闲置空地不能存在卫生死角，不能有裸露堆积垃圾，要及时清除有碍市容环境的杂草、杂树。

(7) 及时清理各种原因造成的村道污染和路障，并视实际需要或应采购人要求进行人工降尘或冲洗。

2. 公厕保洁要求

(1) 搞好公厕的环境卫生（公厕的用水、用电由村委会或各个经济社提供，水电费用由村委会或各个经济社支付，公厕的冲洗、照明以及分隔设施由各个经济社维护）。每天全面清洁不少于二次（清洁次数根据卫生情况调整），要求做到“五无六洁”：即无积水、无便垢、无烟头纸屑、无臭味、无蝇蛆、墙壁清洁、瓷片清洁、地面清洁、水槽清洁、尿槽清洁、厕所四周环境清洁；

(2) 公厕内外墙壁（含门窗）要保持清洁及牛皮癣、乱拉挂清理；

注：若部分各个经济社未建公厕的，服务期内新建投入使用的公厕无条件增加到保洁范围。

3. 垃圾收集要求

(1) 垃圾要日产日清（各经济社的生活垃圾必须日产日清），清扫收集到的垃圾，要密闭运至垃圾填埋场。

(2) 收集到的垃圾不得偷倒、焚烧，不得收运剧毒、易燃易爆、医疗等有危险性的特种垃圾；

(3) 随车配备清扫工具，垃圾收集后必须把收集点（垃圾箱）清扫或冲洗干净。垃圾收集车或收集箱必须每天进行一次清洗；

(4) 安全、文明作业，尽量减少噪音扰民、妨碍交通现象；

(5) 及时将村内产生的家私杂物，绿化垃圾清理。其中绿化垃圾为自然落下的枝、叶。

4. 其它保洁要求

(1) 由中标人自行购置日常清洁用具、劳保用品等，不得向任何单位或个人收取生活垃圾清扫、收集费用，每发现一次扣除当月承包款 2000 元。

(2) 由采购人协调建设相应的垃圾桶放置点等硬件设施，并协调垃圾清运中标人进行垃圾清运；

(3) 出现破坏环境卫生行为或严重污染道路卫生现象要及时制止或处理，并向采购人报告；

(4) 所有保洁工人在工作期间一律不能分拣垃圾，不能协助养猪户拾溺水及从事与保洁工作不相符的行为；

(5) 对巡查车辆要做到勤检查勤维护，发现车况不良要及时进行维修，并因应情况迅速调整运；

(6) 保洁员如发现保洁范围内四害或红火蚁等现象发生蔓延迹象，要及时向采购人或相关部

门反映；

(7) 保洁员如发现村内住户化粪池满溢及损坏，要及时向住户及村（居）委反映；

(8) 中标人有责任关心环卫工人的生活，并做好环卫工人各重大节日的慰问工作；

(9) 中标人必须无条件支持、配合采购人做好卫生检查评比等有关环境卫生的工作。提供每次迎检及有关活动的措施落实方案，并按采购人要求对相关路段进行清洗；

(10) 如遇到台风、暴风、洪水、山体滑坡等突发事件或上级检查、调研等特殊情况，需要调用承包单位的车辆或人员的，或需要增加临时保洁工作任务的，承包单位必须无条件服从安排；

(11) 中标人投入本项目的车辆和垃圾桶必须统一印上“杨和环卫”标识；

(12) 垃圾异味太大或有动物残体时要进行密封包装；

(13) 每天必须派人巡查村内明沟（渠）、雨水栅、沙井（盖），确保村内明沟（渠）及雨水栅口无垃圾堆积并能排水通畅；

(14) 不得将垃圾等杂物扫进雨水栅内，发现雨水栅内有树叶垃圾等要及时清理；

(15) 发现沙井（盖）、雨水栅（盖）有缺失或损坏的，要立即做好临时安全措施，以确保安全，并及时通知各村村长修复或将情况报告采购人；

(16) 组建不少于 10 人的突发应急处理小组，在遇到应急事件时，无条件配合服从业主安排（如交通事故、水浸应急）。

5. 安全生产要求

(1) 定期对员工进行安全生产教育，落实责任制，落实有关安全措施；

(2) 车辆行驶必须严格遵守交通规则；

(3) 路面作业人员必须统一穿着带反光标志和中标人公司标志的工作服；

(4) 路面作业时必须落实警示标志及防护措施；

(5) 清扫后的斗车、清扫工具不得妨碍交通；

(6) 不得存放易燃、易爆、剧毒等危险品；

(7) 落实防火措施，配足性能良好的消防器材；

(8) 落实安全用电措施，不得乱拉、乱挂、乱接电线，不使用非生产性大功率电器，不得超线路负载使用电器；

(9) 在各类作业期间，必须按各工种的操作特性，落实各类的安全、防护措施，确保人员及财产的安全；

(10) 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的，必须及时上报。

3. 人员设备具体要求

人员配置	(1) 项目管理人员 2 人； (2) 文职人员 1 人； (3) 司机 2 名； (4) 保洁员 140 人；
------	---

机械 设备	<p>(1) 不少于 595 只 660L 全新垃圾箱（原则上 119 个经济社每个经济社配 5 只，具体根据村庄的实际垃圾放置，如有不足的中标人自行增加投放）。</p> <p>(2) 载货汽车 1 台（总质量 1800Kg 或以上）。</p> <p>(3) 不少于 2 台压缩式垃圾车（总质量 8000Kg 或以上）。</p> <p>注：1. 中标人负责安装压缩式垃圾车的 GPS，并接入高明区城市管理指挥中心系统，如采购人需要安装新的 GPS 系统，中标人需无条件配合安装，费用在 2 万元以下的，由中标人负责，超过 2 万元的，由双方协商沟通。</p> <p>2. 服务过程中，车辆不能满足实际需要的，中标人自行增加投入车辆。</p>
----------	--

注：中标人须对垃圾桶等环卫设施进行日常管养（包括涂漆翻新、损坏部分修复等）及按现有数量维护环卫设施，每年都要对环卫设施等进行一次翻新工作。上述的环卫设施出现破损的，中标人须无条件维修或更换。车辆在使用过程中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人支付。垃圾桶在使用过程中损坏后的维修工作及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4、考核计算及计费方法

(1) 采购人在日常巡查或月度检查中对保洁质量进行考核评分，对发现的问题视情节进行 200~1000 元相应的扣罚，并发出整改通知书，要求中标方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并将各村的成绩进行综合计分，得出当月的月度考核分数。

(2) 月度服务费用计算方式：

每月度考核得分及对应支付费用按下表计算：

序号	月度考核得分	对应支付费用
1	90 分或以上	每月承包金额×100%
2	大于 80 分少于 90 分	在 80 分的基础上，每增加 1 分，当月承包金额支付比例增加 2%（如：月度检查得分为 81 分，当月承包金额支付比例为总额的 82%；月度检查得分为 82 分，当月承包金额支付比例为总额的 84%，如此类推）
3	0 分-80 分（含 80 分）	每月承包金额支付比例为月度检查得分（如：月度考评得分 64 分每月承包金额支付为 64%；月度考评得分为 75 分，当月的支付比例为总额的 75%）。

《佛山市高明区杨和镇农村环卫保洁服务项目现场质量检查验收办法》

人力清扫	1. 闲置空地每周保洁不少于 3 次，不能存在卫生死角，不能有裸露垃圾，要及时清除道路和有碍市容环境的杂草、杂树，未能达到的扣 1 分。
	2. 路面基本见本色，未能达到的扣 1 分。
	3. 100 m ² 地面，胶袋、纸张、牛皮癣、果皮等不超过 5 个(块)，未能达到的扣 1 分。
	4. 100 m ² 地面，烟头、痰迹不超过 5 个（处），未能达到的扣 1 分。
	5. 地面不得有人为积水，未能达到的扣 1 分。
	6. 保洁产生的垃圾，必须运到指定地点，不得擅自设点及裸露堆放，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扣 3 分。
	7. 下雨天保洁人员不得擅自离岗，必须及时清理下水口，及时排渍，避免出现水浸现象，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扣 3 分。
	8. 人行道树的树穴要进行保洁，清除树穴内的杂草，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扣 1 分。
	9. 及时清理各种原因造成的道路污染和路障，并视实际需要或应采购人要求进行清理或冲洗，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扣 1 分。
	10. 检查岗位时不能缺少保洁员或人数不足，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扣 10 分。
公厕	1. 公厕内无明显臭味，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扣 2 分。
	2. 公厕内地面清洁，无积水，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扣 2 分。
	3. 内墙面、天花板、门窗和隔离板无积灰、污迹、蛛网，无乱涂乱画，外墙面整洁，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扣 2 分。
	4. 公厕外 5 米范围内环境整洁，无乱堆杂物，保洁工具放置整齐，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扣 3 分。
	5. 公厕要每半年一次全面对化粪池进行清渣维护工作，并做好登记，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扣 1 分。
果皮箱、垃圾箱清理乱张贴	1. 果皮箱、垃圾箱每周清洗一次，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扣 2 分。
	2. 果皮箱、垃圾箱内垃圾及时清倒，不能有满溢现象，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扣 3 分。
	3. 果皮箱体、垃圾箱体光洁无明显积垢，箱体周围无垃圾堆积、无积水，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扣 1 分。

	4. 果皮箱、垃圾箱应随时保持清洁及正常完好状态，不能东倒西歪，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扣1分。
	5. 果皮箱、垃圾箱出现歪斜、松脱或不能使用的，要及时修复、拆卸、补缺，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扣1分。
垃圾收集和清运	1. 生活垃圾必须做到日产日清，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扣1分。（生活垃圾没有日产日清，每个经济社每日扣500元，同一个经济社第二日开始，每日在原500元的基础上再增加500元，即第二日当天的扣款为1000元，第三日当天的扣款为1500元，依此类推，最终没有及时对该经济社进行清运的扣款为该经济社所有天数的对应扣罚金额相加）
	2. 垃圾收集点每天要清扫、清洗干净，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扣5分。
	3. 垃圾在运输过程中不得有洒漏、污染道路现象，垃圾装载不得过满，垃圾满车后必须加网保护，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在月度总分扣1分。
	4. 不得收运化工、有毒、易燃易爆、医疗等危险性垃圾，一经发现必须立即通知采购人，由采购人派人处理，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扣1分。
	5. 随车配备清扫工具，垃圾收集后必须把收集点（含垃圾屋、垃圾房）清扫或冲洗干净，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扣1分。
	6. 安全、文明作业，尽量减少噪音扰民，不得妨碍交通现象，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扣1分。
车容车貌	1. 车辆性能良好，统一标识，外观无缺损、号牌清晰，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扣1分。
	2. 车容整洁，无残留垃圾、无陈旧积泥、无滋生蝇蛆，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扣1分。
	3. 作业结束后必须及时把车辆清洗干净，并按指定位置停放好，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扣1分。
	4. 定期维修、翻新或更新作业车辆，保证作业车辆符合交通上路要求，车容车貌整洁美观，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扣1分。
安全生产	1. 每季对员工进行安全生产教育，落实责任制，落实有关安全措施并做好记录，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在季末总成绩扣2分。
	2. 车辆行驶必须严格遵守交通规则，司机人员必须持驾驶员资格证上岗，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在月度总成绩扣1分。
	3. 路面作业人员必须穿着统一工作服，穿戴反光衣，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扣5分。

	4. 路面作业时必须落实警示标志、交通导向及防护措施，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扣 2 分。
	5. 清扫斗车必须沿马路侧石或路边摆放，不得妨碍交通，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扣 2 分。
	6. 必须密切掌握车辆的性能状况，及时维修，杜绝事故隐患，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扣 2 分。
	7. 做好车辆年审、购买保险等相关工作，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总成绩扣 2 分。
	8. 定期全额购买从业人员的工伤保险及保障员工相关劳保福利，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扣 1 分。
	9. 工作场所落实防火措施，配足性能良好的消防器材，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扣 1 分。
	10. 落实安全用电措施，不得乱拉、乱挂、乱接电线，不使用非生产性大功率电器，不得超线路负载使用电器，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扣 1000 元。
	11. 在各类作业期间，必须按各工种的操作特性，落实各类的安全、防护措施，确保人员及财产的安全，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扣 2000 元。
	12. 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的，要在 30 分钟小时内上报，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扣 1000 元。
群众监督	1. 群众投诉情况属实的视情况扣 200~1000 元，在 4 小时工作时间内完成整改的不扣分，超时的每次扣 1 分。
上级部分监督	1. 根据每月上级部门对我镇明检、暗检的实际扣分对本次服务进行关联考核。
其他	1. 按要求做好相关台账资料，未能及时做好的每次（处）扣 5 分。 2. 考核标准未提及但属本项目中标人需落实的事项（如车辆配置、人员配备等），任何一项内容落实不到位，每项扣 5 分。

注：公众责任险单笔理赔不少于 100 万，不能提供购买当凭证的，当月总月成绩扣 5 分，直至购买；80 分或以上为及格，连续 3 个月不及格或 1 年内 5 个月不及格，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5、附加条款

- (1) 为方便联系以及工作上能快速反应，中标人在合同期内必须设置办公场所（在高明区杨和镇内）；
- (2) 如中标人无法履行承包合同的，中标人可书面向甲方提出申请，经采购方同意后，采购方可采取重新招标或移交其他环卫公司承接。承接前中标人必须在招标期间继续履行承包合同，直

至采购方完成招标工作以及顺利移交新中标人后，才可退出（采购方按规定有权没收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

- (3) 中标人无条件全力支持并配合好各项卫生检查、迎检等工作，超出承包范围的费用协商解决。
- (4) 合同期内新增的公厕、道路、公园、广场、球场等公共地方，不再增加保洁费用。因上级保洁标准调整，需要增加保洁人员的，采购方不增加费用。因政策性变动，导致最低工资标准增加的，采购人直接按标书要求的最低人数与最低工资标准变动的差额的乘积补偿给中标人；
- (5) 日后垃圾量增多的，保洁公司负责增加相应的人员及设备；
- (6) 所有项目均按现状接管；
- (7) 如保洁设施发生损坏（如车辆、垃圾斗、垃圾箱等）由中标人负责维修，采购人不再增加保洁费用。
- (8) 中标方每月支付给工人的工资，不得低于采购文件要求的最低人数与最低工资标准的乘积。
- (9) 若日后区、或市考评标准变动，采购人按区、市考评标准对中标人进行相应的考核变化，采购人不再另行增加保洁服务费。
- (10) 在服务期内，若市、区有分类垃圾的试行要求，在 5 个经济社或以下的，中标人必须相应增加相应的人与物进行分类、运输及处理。超出 5 个经济社的，双方再另行协商解决。

注：带有“★”的技术指标或要求为不可负偏离项，投标人未能满足上述任何一项要求的，其投标被拒绝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带有“▲”的技术指标或要求为相对重要指标和要求，各投标人应尽可能满足和优于，评审时将重点考虑各投标人的满足情况。

第三章投标人须知

说明

1.项目性质

1.1 本项目性质为政府采购项目。

2.采购人

2.1 采购人是指获得资金的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或者其他社会组织。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人特指“佛山市高明区交通运输和城市管理局杨和分局”，简称采购人或用户（业主）或采购人。

采购人名称：佛山市高明区交通运输和城市管理局杨和分局

采购人地址：佛山市高明区杨和镇

联系人：钟先生

联系电话：0757-88808891

3.采购代理机构

3.1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依法取得招标资格、从事招标代理业务并提供相关服务的专门机构。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特指“广东金晔利招投标咨询有限公司”，简称采购代理机构。

地址：佛山市禅城区港口路佛山国家高新区城南科技园 2 座 502 室

电话：（0757）88822866

传真：（0757）88822866

联系 人：梁先生、谢先生

4.合格的投标人

4.1 除本文另有规定的，凡是有能力提供本项目相关货物和服务，符合并承认和履行本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者为合格的投标人。

4.2 投标人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和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条例及招标文件中的规定。

4.3 只有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供货人才能参加投标。

4.4 投标人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

4.5 投标人没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合格的货物和相关服务

5.1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招标文件中没有提及招标货物来源地的，根据《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

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政府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5.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其中包括: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6.投标费用

5.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招标文件

7.招标文件构成

7.1 要求提供的货物、招标过程和合同条件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

招标文件共五章,内容如下:

第一章、招标公告

第二章、用户需求

第三章、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合同格式

第五章、附件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8.招标文件的澄清

8.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以前通知广东金晔利招投标咨询有限公司。广东金晔利招投标咨询有限公司将组织采购人对投标人所要求澄清的内容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必要时,广东金晔利招投标咨询有限公司将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并将会议内容以书面的形式发给每个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8.2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广东金晔利招投标咨询有限公司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9.招标文件的修改

9.1 投标截止期前的任何时候,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9.2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

部分。投标人在收到该修改文件后，应于二十四小时内，在修改文件盖章页加盖单位公章或法人代表授权人签字给予确认，并将该文件传真回广东金晔利招投标咨询有限公司（传真电话：0757-88020555）。该确认答复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没有传真答复的，将视为已收到和确认该澄清（答疑）文件。

文件的编制

10. 投标的语言

10.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对于任何非中文的资料，都应提供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时以翻译本为准。

11. 投标文件构成

11.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否则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第一部分 自查表

- 1.1 资格性自查自评表
- 1.2 符合性自查自评表
- 1.3 评审项目投标资料表

第二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 2.1 投标函
- 2.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 2.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 2.4 关于资格声明函

附 2.4.1：关于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承诺书

附 2.4.2：关于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承诺函

附 2.4.3：关于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书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书

- 2.5 经营状况一览表
- 2.6 保证金声明函

第三部分 商务技术文件

- 3.1 投标一览表
- 3.2 中小企业投标产品资料
- 3.3 项目服务要求条款响应表
- 3.4 经营业绩一览表
- 3.5 项目实施方案
- 3.6 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

11.2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上述要求及顺序装订成册，并编写目录及页码。

12.投标文件格式

12.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附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投标函”、“投标一览表”、“投标价格表”及“货物说明一览表”等附件，以及供唱标使用的、单独密封的投标一览表。

投标人不得将同一设备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3.投标报价和货币

13.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报价，并按设备清单进行分项报价。对投标文件中的漏项、错项、错算设备数量等引起的差异视为已包含在投标总价中，结算时不予签证增加费用。

13.2 投标货币为人民币报价。投标人不得擅自增减清单项目子项及清单工程量数量，每一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13.3 有关货物及服务的报价应包括要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缴纳的增值税和其他税。

13.4 投标报价为一次性报价，开标后不得更改。

14.投标人资格的证明文件

14.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4.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3 投标人应符合招标文件第一章中规定的资格标准。

15.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5.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供的合同项下的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5.2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它包括：

1)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2) 货物从采购人开始使用至招标文件中列出的使用周期内正常、连续地使用所必须的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包括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货源及现行价格。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采购人的技术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

3) 或申明与技术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15.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所提供的证明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的文件进行审查，审查不合格的投标将做废标处理。

16.投标保证金

16.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形式和时间缴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6.2 投标保证金缴纳金额、形式和时间：

(1) 投标保证金金额为：¥166500.00 元。

(2) 投标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投标保证金以银行转账或银行汇款方式到达以下指定账号；

投标保证金缴纳账户：

户名：广东金晔利招投标咨询有限公司

账号：757901239310933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款项来源：2020年至2023年佛山市高明区杨和镇乡村保洁服务项目

(3) 投标人须在汇款或转帐附言标注本次项目编号，同时详细填写附件《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并将汇款底单复印件附在《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中，连同《开标一览表》一起密封在单独的唱标信封内递交，以便办理投标保证金的退还手续。

(4) 投标人选择使用汇款或转帐（非现金）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保证金以投标文件的《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其中附汇款底单复印件）为准，投标人应按以上所述方式，将投标保证金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未能及时递交的风险。

(5) 投标人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须于投标文件中提供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保函样本格式参照招标文件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投标人提交担保函原件作为《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并将担保函复印件连同《开标一览表》一起密封在单独的唱标信封内递交，以便进行公开唱标。

16.3 凡未按规定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16.4 如无质疑或投诉，未中标的投标人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如有质疑或投诉，将在质疑和投诉处理完毕后不计利息原额退还。从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有效期结束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16.5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中标人应在签订采购合同后两个工作日内交采购代理机构备案）。

16.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被依法没收并上缴同级国库：

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2.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本项须知第 32 条规定签订合同；
3.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本项须知第 33 条规定交纳中标服务费；
4. 投标人提供虚假投标文件或虚假补充文件的，或有影响采购公正的其他违法违规行为的；
5. 未经招标人同意，将中标项目转让、转包或分包给他人的；
6. 虚假、恶意质疑或投诉的；
7. 法律法规或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6.7 履约保证金

16.7.1 采购人可根据采购合同履行需要，要求中标人在采购合同签订前提交履约保证金。

16.7.2 履约保证金缴纳金额、形式

履约保证金数额为采购合同金额的 5%，采购人可根据履行合同的实际需要，在以上范围内规定履约保证金具体金额。

履约保证金应当以转账方式或银行保函的形式提交。履约担保函样本格式参照招标文件第五部分一投标文件格式附表。

16.7.3 履约保证金在中标人履行完采购合同主要义务后，采购人按照合同约定原额退还，履约保证金以履约担保函形式提交的，担保责任终止。

16.8 融资担保

16.8.1 融资担保，是指专业担保机构为中标人向银行融资提供的保证担保。

16.8.2 中标人可以自愿选择是否采取融资担保的形式为本项目采购合同履行进行融资。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根据本须知第 20 条规定，投标应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日后（90）个日历日内保持有效。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接受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第 16 条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8.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8.1 投标人应准备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和（陆份）副本，每套投标文件封面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投标文件封面见附件格式。

18.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并由投标人或经正式授权并对投标人有约束力的代表在投标文件上签字。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授权证书”附在投标文件中。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18.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文件签字人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18.4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在投标文件中。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签字盖章后的正本的复印件。所有投标文件（包括正本和副本）均须在封面和骑缝加盖公章，或每页加盖公章，所有的复印件（包括正本中的投标资料）均应保证清晰可辨。

投标文件的递交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 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应将投标一览表单独密封提交，并在信封上标明“投标一览表”字样（投标一览表密封袋封面格式见附件）。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装在密封袋中密封，且在投标文件封面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投标文件密封封口处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文件密封袋封面格式见附件）。

19.2 密封袋上均应：

1) 清楚标明递交至：**广东金晔利招投标咨询有限公司**

2) 注明招标编号、项目名称和“**2020年3月24日10时00分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密封袋上应写明投标人名称和地址等，以便若其投标被宣布为“迟到”投标时，能原封退回。

19.3 如果密封袋未按本须知第 19.2 条要求加写标记和密封，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对由此造成的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绝，并退还给投标人。

19.4 投标人投标时除递交纸质投标文件外，还需同时递交一份电子版投标文件，递交形式采用光盘或 U 盘，递交后不退回。

20. 投标截止期

20.1 采购代理机构在本须知第 19.2 条规定的地址收到投标的时间不迟于本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

20.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第 9 条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期。在此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20.3 采购代理机构于开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开始接收投标文件。

21. 迟交的投标文件

21.1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本须知第 20 条规定的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22.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2.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但投标人必须在第 20 条规定的投标截止期之前，将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22.2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本须知第 19 条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

22.3 在投标截止期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做任何修改。

22.4 从投标截止期至投标人在投标函格式中确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按照本须知第 16.7 条的规定被没收。

23. 评标委员会

23.1 依法组成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成员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审专家均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的专家库中抽取，成员人数为七人或以上单数。

开标与评标

24. 开标

24.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时间于开标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需有投标人代表参加。参加投标的代表是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须当场出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本人身份证明原件；参加投标的代表是授权代表的须当场出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本人身份证明原件，未按上述要求出示有效证明的，采购人有权拒绝其投标。

24.2 开标前，由投标人代表或监督机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当场宣布密封结果，投标人代表须签署投标文件密封确认表。

24.3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当众宣读投标人名称、修改和撤回投标的通知、投标价格、折扣声明、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以及招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除了按照本须知第 21 条的规定原封退回迟到的投标之外，开标时将不得拒绝任何投标。

24.4 在开标时没有启封和读出的投标文件（包括按照本须知第 22.2 条递交的修改书），在评标时将不予考虑。没有启封和读出的投标文件将原封退回给投标人。

24.5 采购代理机构将做开标记录，并由投标代表签名确认其开标记录情况。

25.投标文件的澄清

25.1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但不得寻求、提供或允许对投标价格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26.投标文件的初审

26.1 投标文件的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26.2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的资格证明、投标文件等进行检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6.3 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6.4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总体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标人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有无计算上的错误等。

26.5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次序排先者优先）：

- 1) 若投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一览表为准；
- 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以上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26.6 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投标人的相对排序。

26.7 评标委员会将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例如关于投标保证金、适用法律、税等内容的偏离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6.8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 1) 投标人未提交有效投标保证金或金额不足；
- 2) 超出经营范围投标的；

- 3)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
- 4) 投标文件中要求法人代表签字和加盖公章的文件无法人代表签字或公章的, 或签字人无法人代表有效委托的;
- 5)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函, 或投标函的内容与招标文件有明显不一致的;
- 6) 无投标报价表或分项报价表的 (如果有要求);
- 7) 投标报价有严重缺漏项目的;
- 8)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9) 投标报价高于采购预算价的;
- 10)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技术与商务的 (即标注★号条款) 条款产生偏离的;
- 11)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2) 招标文件当中已列明的其他导致废标的因素。

26.9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27. 评标

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

27.1.1 定标原则

- 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每个投标人进行资格性检查。

《资格审查表》

序号	内容
1	<p>1. 参加本项目投标的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供应商资格条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复印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 2018 年度或 2019 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 如供应商新成立的, 则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该证明材料复印件);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19 年 10-12 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凭证复印件。(依法免税或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机构,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具有从事本项目的经营范围(经营范围必须涵盖保洁或环卫清洁服务类)和能力。
3	投标人必须具有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许可证。
4	投标人具有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5	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代表必须是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出具声明函)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规定条件的投标人。

2)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性检查的投标人进行符合性检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内容
1	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和办法缴纳了投标保证金
2	投标报价: 1) 投标报价未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 2) 对本项目内全部招标内容进行投标报价 3) 投标报价是唯一确定的
3	提供《投标函》, 报价有效期为报价截止日后的90天
4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5	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中“★”号条款的技术、商务要求: 投标方案不得对实质性技术与商务的(即标注★号条款)条款产生偏离
6	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情况

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5)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6) 对通过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的投标人进行综合评审，综合评审包括商务、技术与价格三个部分，评比因素详见下面附表：

综合评审指标表

评审内容	评审子项		权重
商务部分 (50分)	管理体系认证	<p>投标人同时具备有效的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OHSAS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每提供一个认证证书得 2 分，本项最高得 6 分。</p> <p>（注：须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的复印件加盖公章，认证范围包含道路保洁、生活垃圾清运、垃圾收集站消毒等内容，并开标当日上述证书必须在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查证为有效状态方可计分否则不得分。）</p>	6
	企业信誉及社会贡献	<p>投标人获得过“守合同重信用企业”证书的，得 2 分，本项最高得 2 分。</p> <p>（须提供证书或证明资料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证明材料不得分。）</p>	6
		<p>投标人具有有效的市级或以上有害生物防制服务资质的，得 2 分，本项最高得 2 分。</p> <p>（须提供证书或证明资料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证明材料不得分。）</p> <p>投标人 2016 至今，获得区或市级奖项荣誉的，每一项得 1 分；获得省级奖项荣誉的，每一项得 2 分。（本项最高得 2 分）</p> <p>（须提供证书或证明资料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证明材料不得分。）</p>	

评审内容	评审子项		权重
	同类项目 业绩	<p>1. 投标人在 2016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正在服务或已完成的均可）具有的清扫保洁或垃圾运输类项目业绩，每提供一项得 2 分，本项最高得 12 分。</p> <p>2. 投标人在 2016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正在服务或已完成的均可）具有的除四害项目业绩，每提供一项得 2 分，本项最高得 4 分。</p> <p>注：不接受联合体的业绩；以提供与政府部门签订的合同书或中标通知书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为准，须提供开标时提供原件核对，不提供原件不得分。</p>	16
	车辆保障	<p>投标人承诺额外投入的作业车辆情况：</p> <p>1) 总质量 2000Kg 或以上的轻型货车 2 台及以上，自有的车辆得 3 分，租赁的车辆，得 1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p> <p>2) 自有总质量 4000Kg 至 5000Kg 的车厢可卸式垃圾车 2 台及以上，自有的车辆，得 3 分，租赁的车辆，得 1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p> <p>3) 自有总质量 15000Kg 或以上的压缩式垃圾车 2 台及以上，自有的车辆，得 3 分，租赁的车辆，得 1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p> <p>（注：以上车辆为投标人自有的，须提供投标人名义的车辆检验有效期内的车辆行驶证和购置发票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租赁车辆还须同时提供租用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租用合同期限必须涵盖本次投标管理服务期限，不提供不得分。）</p>	9
	拟投入人员 情况	<p>1.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清扫收集运输项目运营经理》证书且获得过政府部门颁发《城市美容师》或《环卫先进工作者称号》证书的，得 3 分，本项最高得 3 分；</p> <p>2、拟派项目主管具有《生产经营单位安管人员》证书且获得政府部门颁发《城市美容师》或《环卫先进工作者称号》证书的，得 3 分，本项最高得 3 分；</p> <p>3、拟派项目人员中具有政府部门颁发的《有害生物防治员》高级证书的，每个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5 分。</p> <p>4、拟派项目人员中具有政府部门颁发的《消毒员》证书的，每个得 2 分，本项最高得 2 分。</p> <p>注：须提供上述人员的职称证书或资格证书或获奖证书复印件和提供 2019 年 7 月至 12 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加盖投标人公章。</p>	13

评审内容	评审子项		权重
		(开标时提供原件核对, 不提供不得分)	
技术部分 (40分)	对本项目的了解熟悉程度	<p>根据各投标人对本项目现状的了解熟悉程度进行横向对比:</p> <p>优: 投标人对本项目非常熟悉、了解程度深, 得 5 分;</p> <p>中: 投标人对本项目较熟悉了解, 得 3 分;</p> <p>差: 投标人对本项目基本了解, 得 1 分;</p> <p>不提供方案不得分。</p>	5
	对本项目重难点分析	<p>针对本项目的重难点进行分析进行横向对比:</p> <p>优: 投标人对本项目重难点分析透彻针对性很强, 得 5 分;</p> <p>中: 投标人对本项目重难点分析合理的, 得 3 分;</p> <p>差: 投标人对本项目重难点分析简单的, 得 1 分;</p> <p>不提供方案不得分。</p>	5
	服务优势	<p>根据各投标人对本项目实施的便利性、本地化独特优势和售后服务机构的设立的进行横向对比:</p> <p>优: 投标人实施本项目的便利性、优势独特、明显的, 得 8 分;</p> <p>良: 投标人实施本项目的便利性、优势较为明显的, 得 5 分;</p> <p>中: 投标人实施本项目的便利性、优势一般的, 得 3 分;</p> <p>差: 投标人实施本项目的便利性、优势不明显的, 得 1 分;</p> <p>不提供方案不得分。</p>	8
	项目实施总体方案	<p>投标人对本项目任务了解, 制定的项目实施方案合理性进行评价:</p> <p>优: 投标人对本项目任务了解, 掌握项目服务需求, 根据项目特点制定的总体实施方案合理可行性强的, 得 10 分;</p> <p>良: 投标人对本项目任务了解, 掌握项目服务需求, 根据项目特点制定的总体实施方案合理可行性较强的, 得 7 分;</p> <p>中: 投标人对本项目任务了解, 掌握项目服务需求, 根据项目特点制定的总体实施方案合理可行性一般的, 得 3 分;</p> <p>差: 投标人对本项目任务了解, 掌握项目服务需求, 根据项目特点制定的总体实施方案合理可行性差的, 得 1 分;</p> <p>不提供方案不得分。</p>	10
	突发应急事件的保障预	<p>投标人提供的突发应急事件服务保障措施方案是否系统、可操作性进行评价:</p>	6

评审内容	评审子项		权重
	案	优：投标人提供的突发应急事件服务保障措施方案稳妥并有效，相关服务方案系统性、可操作性好的，得 6 分； 良：投标人提供的突发应急事件服务保障措施方案较有效的，相关服务方案系统性、可操作性好的，得 4 分； 中：投标人提供的突发应急事件服务保障措施方案一般的，相关服务方案系统、可操作性一般的，得 2 分； 差：投标人提供的突发应急事件服务保障措施方案较差的，相关服务方案系统、可操作性较差的，得 1 分； 不提供方案不得分。	
	安全生产管理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安全生产管理方案进行评价： 优：投标人提供的安全生产管理方案制定详细、可行、有效的，得 6 分； 良：投标人提供的安全生产管理方案制定较详细、有效的，得 4 分； 中：投标人提供的安全生产管理方案制定一般的，得 2 分； 差：投标人提供的安全生产管理方案制定较差的，得 1 分； 不提供方案不得分。	6
价格 (10 分)	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进行了政策性价格扣除后，以评审价格的最低价者（即为 1-投标报价下浮率）定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评标基准价 = 评审价格的最低价 = 满分（10） 其他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评审价格) × 10		10

(4)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对小型或微型企业投标进行扶持（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符合《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4.1 投标人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包括成员全部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联合体）且投标产品为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时，报价给予 C1 的价格扣除（C1 的取值为 6%），即：评标价格 = 核实价（经初审进行必要的更正后的投标价） - 小微企业产品核实价 × C1；

4.2 投标人为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的联合体，且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报价给予 C2 的价格扣除（C2 的取值为 2%），即：评标价格=核实价（经初审进行必要的更正后的投标价）×(1-C2)（允许联合体投标时适用）；

4.3 本条款所称小型或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符合小型或微型企业划分标准，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

4.4 组成联合体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允许联合体投标时适用）；

本条款中两种修正原则不同时使用。

注：1. 中型企业不享受以上优惠。

2.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包括货物及其提供的服务与工程。

3. 符合要求的投标人须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说明”以及“公司从业人员数量、上年度营业收入总额说明”。投标人如不能完整提供上述资料的将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折扣。

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计算汇总

商务得分：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标准，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的商务及部分进行评审，并进行独立打分。商务得分=各评委评分总和÷评委人数

技术得分：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标准，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的技术部分进行评审，并进行独立打分。技术得分=各评委评分总和÷评委人数

综合评标得分：计算各投标人的价格得分。将各评委对每个投标人的商务技术独立打分结果的平均值再加报价得分，即为该投标人的综合评标得分。

计算公式：投标人的综合评标得分=各评委对每个投标人的商务及技术独立打分结果之和/评委人数+报价得分。

中标人的确定：评标委员会将综合得分排名第一名的投标人推荐为中标候选人。评标总得分相同的，按下列顺序比较确定：（1）投标报价（由低到高）；（2）技术评分（由高到低）。如上都相同的，名次由评标委员会抽签确定。

28. 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28.1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评委会内独立进行。评委会将遵照评标原则，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投标人。

28.2 在开标、投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为保证定标的公正性，在评标过程中，评委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在招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也不应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委人员之外。

28.3 评委会不向投标人退还投标文件。

29. 评标结果公示

29.1 评标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将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gdgpo.gov.cn>）、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化综合平台（<http://ggzy.foshan.gov.cn/>）、广东金晔利招投标咨询有限公司网（<http://www.gdjylzb.com/>）公示评标结果。

授予合同

30. 授标时更改采购货物数量的权力

30.1 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在允许幅度内对“用户需求”中规定的货物数量和服务予以增加或减少，但不得对单价或其它的条款和条件做任何改变。

31. 中标通知书

31.1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1.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32. 签订合同

32.1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2.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经济合同的依据。

33. 中标服务费

33.1 采购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中标服务费。中标服务费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颁发的[2002]1980号文《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中的“服务类”的80%收费及[2011]534号文《国家发改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的有关规定执行。实际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预算金额×（1-中标下浮率）×收费费率×80%）。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中标服务费请汇入以下账号：

银行开户名：广东金晔利招投标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帐号：757901239310933

34.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34.1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力，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35. 出现重新采购的排斥情形

35.1 投标人在本项目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再参加采购人对本项目重新组织的采购活动：

- ①弄虚作假或有其他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②中标后放弃中标的；
- ③中标后不按招标文件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提交履约保证金或因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被采购人取消中标资格的；
- ④合同授予后违约单方解除合同或其违约行为被采购人解除合同的。

36. 质疑与处理

36.1 如果投标人对此次采购活动过程中确认自己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实名书面形式当面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质疑申述。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事实的确切来源，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质疑或投诉必须是书面的原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及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或盖章。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或举证不全查无实据被驳回的，将纳入不良行为记录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6.2 采购人或落标人对成交人提出质疑时，被质疑者对举证材料须给予书面澄清回复和接受质询，其投标文件内容须公开接受任何形式的审查核实。

36.3 质疑书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权益受损害的情况说明、原因及证据内容等，以下述格式提交：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投标人基本信息

质疑投标人：

地址：邮编：：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投标人提出质疑时, 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投标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 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 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投标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 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 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投标人为自然人的, 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 质疑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 并加盖公章。

36.4 质疑受理机构联系方式

质疑受理机构名称: 广东金晔利招投标咨询有限公司

质疑受理机构地址: 佛山市禅城区港口路佛山国家高新区城南科技园 2 栋 B502 室

质疑受理联系人: 梁先生, 谢先生

质疑受理机构电话: 0757-88020555 (工作/接收时间: 8: 30-17: 00)

质疑受理机构传真: 0757-88020555

36.5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 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第四章合同格式

(参考范本)

合 同 书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合同格式

甲方： （甲方/用户单位）

乙方： （乙方/供应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招标结果，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

一、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 _____ 招标编号： YHCG2020-0003

二、服务期限及地点

1. 服务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计算，共三年（即____年__月__日至__年__月__日）。

因特殊原因，甲方未能于合同结束日交接的，乙方必须无条件接受按合同结束日所在月份应收费用标准及服务要求标准延长不多于三个月的过渡期服务，以保证甲方对保洁服务的需要。延长服务期间，乙方收费以月度为计算单位。

2. 服务地点：佛山市高明区杨和镇

三、合同金额

1. 中标下浮率（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

即每年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_____ 元，即（小写）RMB¥ _____；

三年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_____ 元，即（小写）RMB¥ _____；

2. 合同金额应包括（但不限于）：

- （1）工人工资、福利：人员工资、劳工意外保险费、社保费、节假日加班及补贴、高温补贴、员工福利待遇等；
- （2）劳保用品、服装费：一切劳保用品、服装费用；
- （3）培训费：一切专业培训、办证费用；
- （4）工具材料费：乙方按现状接管辖区内垃圾桶，日后更新、补缺由乙方自行解决。如因政府专项行动的垃圾分类、升级改造等原因采购垃圾桶，则由甲方负责解决，验收后移交乙方维护（更换、补缺）；
- （5）设备费以及办公费：除甲方提供以外所需的设备以及办公设备费用；
- （6）物资费：所有防腐剂、油料、油漆、农药肥料、清洁剂、洗涤剂、消毒剂等；
- （7）水电费、设施维护费、垃圾处理费（含绿化垃圾处理）；
- （8）车辆维修保养、车辆（年审、路费、路桥费、车船税、保险以及维修、油料等）、车辆折旧费用等；
- （9）工程保险各种费用：公众责任险等
- （10）压缩垃圾清运车辆 GPS 监控系统使用过程中产生的所有费用（包括安装、后期维护和流量

费等一切保证 GPS 监控正常运营的费用)

(11) 营业利润、应缴的税费;

(12) 乙方所报价格已包括提供本采购项目服务期间可以预见和不可预见的费用和合理利润;

(13) 合同公证费等;

(备注: 如果乙方签署合同后, 服务期限内出现的任何遗漏, 均由乙方负责, 甲方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4. 投标风险包干: 乙方应当根据项目大小及工作难易程度、现场环境、工期长短、布置的临时性、阶段性任务以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自行考虑风险包干费用并计入投标报价中; 中标后, 甲方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风险因素包括: 因临时性、阶段性任务(含检查、突击整治、重大活动、展览会、商业洽谈等)而采取的临时措施等因素。

5. 本项目服务期间, 乙方必须为本项目购买公众责任险(单笔理赔不少于 100 万), 任何因乙方原因或其他不可预见的因素造成的第三方伤亡或财产损失的, 由乙方向保险公司索赔, 甲方不负任何责任。

6. 本项目服务期间, 乙方应对本项目所有人员和设备向保险公司投保雇主责任险或团体责任险等, 任何因乙方原因或其他不可预见的因素造成的第三方伤亡或财产损失的, 由乙方向保险公司索赔, 甲方不负任何责任。

四、付款方式及条件

1. 本项目费用按费用月基数支付方式: $\text{费用月基数} = \frac{\text{预算金额}}{3 \text{年}} \div 12 \text{个月} \times (1 - \text{中标下浮率})$, 合同生效之日起每个月支付费用; 甲方于次月二十五日前核定上月服务费以转账方式, 支付上月的服务费用, 本项目有关税费须在高明区缴纳。

每月度检查得分及对应支付费用按下表计算:

序号	月度检查得分	对应支付费用
1	90 分以上 (含 90 分)	每月承包金额 \times 100%
2	大于 80 分少于 90 分	在 80 分的基础上, 每增加 1 分, 当月承包金额支付比例增加 2% (如: 月度检查得分为 81 分, 当月承包金额支付比例为总额的 82%; 月度检查得分为 82 分, 当月承包金额支付比例为总额的 84%, 如此类推)
3	0 分-80 分 (含 80 分)	每月承包金额支付比例为月度检查得分 (如: 月度考评得分 64 分每月承包金额支付为 64%; 月度考评得分为 75 分, 当月的支付比例为总额的 75%)。

每月实际支付费用= 月度检查得分对应支付费用-日常巡查扣款-月度检查考核扣分扣减的费用。

2. 乙方凭以下有效文件与甲方结算:

- (1) 合同；
- (2) 乙方开具的正式发票；
- (3) 月度考核报告（加盖甲方公章）；
- (4) 中标通知书。

备注：因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甲方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甲方已经按期支付。

五、履约保证金：

1. 乙方在签订承包合同前应从银行账户以转账方式或银行保函的形式向甲方提交合同履行保证金（合同总价的 5%，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四舍五入）。
2. 乙方无违约情况，合同期满及一切移交手续、资料齐全后 30 个工作日内，甲方将合同履行保证金无息归还乙方。乙方如无充足理由单方终止合同，则合同履行保证金归甲方所有。
3. 若合同期间，乙方有意拖延、拒绝履行与本项目有关的设计人、财、物、事等方面责任与义务或处理不力时，甲方有权动用履约保证金，解决前述的相关事项，乙方不得有异议。若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解决相关事项问题时，缺额资金仍由乙方负责并在月度服务费中扣除，相关经济、经济责任由乙方承担。

六、项目采购范围及内容

1. 本项目为环卫保洁的采购，采购内容包括乡村环卫保洁。有关环卫保洁的具体技术参数要求详见招标文件“服务要求”的内容。
2. 乙方应提供本项目所需的承包服务期限在承包划定区域的环卫保洁等全过程的相关服务。本项目所需要的机械设备、工器具均由乙方自行提供，本项目实施所需的水和设施修复等产生的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金额中，由乙方自行承担。

七、项目管理要求：

1. 乙方须为本项目制定相关的管理规章制度、安全生产守则、各项管理服务质量指标，并将相关的制度、守则和指标报甲方备案，接受甲方的监督。
2. 乙方平等条件下优先聘请杨和镇户籍人员。乙方服务合同期满后，乙方须配合本项目的乙方在十天内完成所有人员、设备、场地的移交工作。
3. 乙方对各岗位人员安排（或变动）情况要及时上报甲方，以便于甲方对人员工作情况进行监督。
4. 乙方必须加强对项目工作人员的教育，保证其工作人员遵纪守法，使用礼貌用语，文明服务，不做破坏社会治安和破坏市容环境卫生的事。
5. 抓好安全工作，督促工作人员佩戴安全标志，穿着安全服饰，遵守交通法规，安全作业。自乙方签订服务合同日起所有车辆及人员如发生任何事故（交通事故、安全事故等）的一切费用和法律费用由乙方承担。
6. 乙方工人工资不得低于佛山市最低工资标准，对所聘用的工作人员按佛山市劳动部门的有关规定签订劳动合同。其他福利待遇，按佛山市劳动用工的相关标准执行。
7. 工作人员的工资须每月定期发放，不得拖欠，高温、节假日加班费等政策性津贴按规定执行。乙

方与工作人员若发生劳资纠纷事件，则依有关规定由相关职能部门解决。

8. 辖区内未硬底化的区域，乙方要实行日常保洁；甲方要求清理辖区内卫生死角，乙方要无条件接受及清理。
9. 乙方无条件接受甲方的监督和检查，对甲方提出的合理意见必须及时作出有效响应，如对甲方提出的合理意见不予理会的，甲方有权暂停支付服务费，直至乙方有效响应为止。
10. 乙方的办公地点、车辆停车场、所有工作人员的住宿及膳食等问题均由乙方自行解决。
11. 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转包或分包本招标项目。
12. 按国家和高明区的规定缴付各种税费。

八、其他要求

1. 自乙方签订承包合同日起，若由甲方提供给乙方使用所有的车辆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包括车辆的年审、路费、路桥费、车船税、保险以及维修、油料等开支）。同时所有车辆及人员如发生交通事故的一切费用和法律费用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
2. 乙方须支付工作人员的加班工资。自乙方接管次日起1个月内，应与工作员工签订劳动合同，日后如出现劳资纠纷，依有关规定由相关职能部门解决，甲方有权监督落实整改。

九、违约责任

1.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的金额、时间和方式向甲方缴纳履约保证金的，视为违约，取消其中标资格。
2. 甲方、乙方任何一方不履行合同项下的任一义务，均属构成违约，应承担违约责任。
3. 若甲方违约，甲方应向乙方赔偿其违约行为造成的一切实际损失。
若乙方违约，经协商无效，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及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其违约行为造成的一切实际损失、没收乙方的履约保证金并终止合同。
4. 乙方未按要求履行合同义务时，甲方有权拒绝验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10%的违约金；逾期交付标的物或工程，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合同总额2%的数额向甲方另加付违约金；逾期15日以上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甲方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十、合同终止

1. 乙方出现有下列任何一种情况的，甲方有权即时终止承包合同。
 - (1) 乙方放弃承包经营权。
 - (2) 如乙方有违法纵容、煽动工人怠工、罢工等过激行为的，或因乙方无视工人权益引致工人有怠工、罢工等过激行为的。
 - (3) 如乙方有违法经营行为的。
 - (4) 乙方要按时向甲方缴交履约保证金，否则，不能签本合同。
 - (5)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将承包项目发包或转包，或由乙方以外的第三方挂靠乙方名义等方式进行变相转包，将视乙方违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同时若因此而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另行赔偿。
2. 当发生本合同所列的甲方提前解除合同的情形时，甲方除可解除外，乙方缴交的履约保证金不予

退还。

3. 乙方达不到保洁作业质量标准，甲方有权按监管办法进行扣分。

4. 发生单方违约，且经协调不果，另一方可向当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进行诉讼，追究违约方相应的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

十一、清扫保洁工作范围

杨和镇 10 个村（居）委会（河东居委会、河西居委会、石水村委会、沙水村委会、对川村委会、岗水村委会、圆岗村委会、豸岗村委会、清泰村委会、人和居委会）共 119 条个经济社，中标单位对范围内的所有村范围内的主次路面等公共地方进行清扫保洁，垃圾收集（非上门收集，特殊情况除外）与清运，村道除杂草，清理牛皮癣、乱拉挂，公厕灭蚊蝇，大件家私清理，案件处理，黑点难点处理，上级检查应急等。

十二、清扫保洁工作主要内容

1. 负责个经济社村道路及道路两旁 3 米范围之内、村前广场硬地、村内小路及巷道、桥梁、沟渠、球场、电灯杆脚、疏水栅等场地的清扫、保洁、垃圾收集，要求一日二扫；

2. 负责个经济社公厕的清洁及灭蚊虫工作（水电费由村（居）委会、个经济社支付）；

3. 负责个经济社生活垃圾的收集（非逐家逐户收集）及大件家私清理，餐厨垃圾清理，绿化垃圾清理等，并统一收集运至苗村生活垃圾填埋场——佛山市绿能环保有限公司；（必须一日一清运。）

4. 负责垃圾桶的清洗、管理；

5. 负责村路、巷道、球场、公厕、河涌两岸等公共区域以及其边界 1.5 米范围内杂草的清理；

6. 村道可视范围清理牛皮癣、乱拉挂。

7. 除完成村保洁工作外，根据甲方要求完成其他工作安排。

注：对于生活垃圾没有及时日产日清的，每个经济社第一天当日扣 500 元；第二天当日扣 1000 元；第三天当日扣 1500 元；依此类推，最终该经济社的垃圾没有日产日清的扣罚为所有天数对应扣罚金额的总和。

十三、服务要求

1. 公共环境卫生保洁要求

（1）承包范围内每天须全面清扫干净，每天保洁时间从早上 6 时到下午 6 时。主要道路及村内硬地一天二扫，对承包范围进行来回的巡查保洁，确保范围内垃圾及时得到清理，保持卫生整洁。保洁范围包括个经济社村道路及道路两旁 3 米范围之内、村前广场硬地、村内小路及巷道、桥梁、沟渠、球场、电灯杆脚、疏水栅等场地。

（2）保洁标准：硬底化区域要求无垃圾、无积水、疏水栅进水口畅通；未硬底化区域要求无垃圾。

（3）保洁产生的垃圾必须运到指定的收集桶由收集车落实无缝接运，不得擅自设点或裸露堆放。

（4）下雨天保洁人员在确保人身安全前提下，及时清理排水口的树叶和垃圾，及时排涝排渍，避免出现水浸现象。

（5）承包范围内的硬地及道路界缝的杂草要及时清除；道路两旁有杂草的，距人行道 1.5 米内的

杂草要定期清除。

(6) 闲置空地不能存在卫生死角，不能有裸露堆积垃圾，要及时清除有碍市容环境的杂草、杂树。

(7) 及时清理各种原因造成的村道污染和路障，并视实际需要或应甲方要求进行人工降尘或冲洗。

2.公厕保洁要求

(1) 搞好公厕的环境卫生（公厕的用水、用电由村委会或各个经济社提供，水电费用由村委会或各个经济社支付，公厕的冲洗、照明以及分隔设施由各个经济社维护）。每天全面清洁不少于二次（清洁次数根据卫生情况调整），要求做到“五无六洁”：即无积水、无便垢、无烟头纸屑、无臭味、无蝇蛆、墙壁清洁、瓷片清洁、地面清洁、水槽清洁、尿槽清洁、厕所四周环境清洁；

(2) 公厕内外墙壁（含门窗）要保持清洁及牛皮癣、乱拉挂清理；

注：若部分个经济社未建公厕的，服务期内新建投入使用的公厕无条件增加到保洁范围。

3.垃圾收集要求

(1) 垃圾要日产日清（各经济社的生活垃圾必须日产日清），清扫收集到的垃圾，要密闭运至垃圾填埋场。

(2) 收集到的垃圾不得偷倒、焚烧，不得收运剧毒、易燃易爆、医疗等有危险性的特种垃圾；

(3) 随车配备清扫工具，垃圾收集后必须把收集点（垃圾箱）清扫或冲洗干净。垃圾收集车或收集箱必须每天进行一次清洗；

(4) 安全、文明作业，尽量减少噪音扰民、妨碍交通现象；

(5) 及时将村内产生的家私杂物，绿化垃圾清理。其中绿化垃圾为自然落下的枝、叶。

4.其它保洁要求

(1) 由乙方自行购置日常清洁用具、劳保用品等，不得向任何单位或个人收取生活垃圾清扫、收集费用，每发现一次扣除当月承包款 2000 元。

(2) 由甲方协调建设相应的垃圾桶放置点等硬件设施，并协调垃圾清运乙方进行垃圾清运；

(3) 出现破坏环境卫生行为或严重污染道路卫生现象要及时制止或处理，并向甲方报告；

(4) 所有保洁工人在工作期间一律不能分拣垃圾，不能协助养猪户拾漏水及从事与保洁工作不相符的行为；

(5) 对巡查车辆要做到勤检查勤维护，发现车况不良要及时进行维修，并因应情况迅速调整运；

(6) 保洁员如发现保洁范围内四害或红火蚁等现象发生蔓延迹象，要及时向甲方或相关部门反映；

(7) 保洁员如发现村内住户化粪池满溢及损坏，要及时向住户及村（居）委反映；

(8) 乙方有责任关心环卫工人的生活，并做好环卫工人各重大节日的慰问工作；

(9) 乙方必须无条件支持、配合甲方做好卫生检查评比等有关环境卫生的工作。提供每次迎检及有关活动的措施落实方案，并按甲方要求对相关路段进行清洗；

(10) 如遇到台风、暴风、洪水、山体滑坡等突发事件或上级检查、调研等特殊情况，需要调用承包单位的车辆或人员的，或需要增加临时保洁工作任务的，承包单位必须无条件服从安排；

(11) 乙方投入本项目的车辆和垃圾桶必须统一印上“杨和环卫”标识；

- (12) 垃圾异味太大或有动物残体时要进行密封包装;
- (13) 每天必须派人巡查村内明沟(渠)、雨水栅、沙井(盖), 确保村内明沟(渠)及雨水栅口无垃圾堆积并能排水通畅;
- (14) 不得将垃圾等杂物扫进雨水栅内, 发现雨水栅内有树叶垃圾等要及时清理;
- (15) 发现沙井(盖)、雨水栅(盖)有缺失或损坏的, 要立即做好临时安全措施, 以确保安全, 并及时通知各村村长修复或将情况报告甲方;
- (16) 组建不少于 10 人的突发应急处理小组, 在遇到应急事件时, 无条件配合服从甲方安排(如交通事故、水浸应急)。

5. 安全生产要求

- (1) 定期对员工进行安全生产教育, 落实责任制, 落实有关安全措施;
- (2) 车辆行驶必须严格遵守交通规则;
- (3) 路面作业人员必须统一穿着带反光标志和乙方公司标志的工作服;
- (4) 路面作业时必须落实警示标志及防护措施;
- (5) 斗车、清扫工具不得妨碍交通;
- (6) 不得存放易燃、易爆、剧毒等危险品;
- (7) 落实防火措施, 配足性能良好的消防器材;
- (8) 落实安全用电措施, 不得乱拉、乱挂、乱接电线, 不使用非生产性大功率电器, 不得超线路负载使用电器;
- (9) 在各类作业期间, 必须按各工种的特性, 落实各类的安全、防护措施, 确保人员及财产的安全;
- (10) 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的, 必须及时上报。

十四、人员设备具体要求

人员配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项目管理人员 2 人; (2) 文职人员 1 人; (3) 司机 2 名; (4) 保洁员 140 人;
机械设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不少于 595 只 660L 全新垃圾箱(原则上 119 个经济社每个经济社配 5 只, 具体根据村庄的实际垃圾放置, 如有不足的乙方自行增加投放)。 (2) 载货汽车 1 台(总质量 1800Kg 或以上)。 (3) 不少于 2 台压缩式垃圾车(总质量 8000Kg 或以上)。 <p>注: 1. 乙方负责安装压缩式垃圾车的 GPS, 并接入高明区城市管理指挥中心系统, 如甲方需要安装新的 GPS 系统, 乙方需无条件配合安装, 费用在 2 万元以下的, 由乙方负责, 超过 2 万元的, 由双方协商沟通。</p> <p>2. 服务过程中, 车辆不能满足实际需要的, 乙方自行增加投入车辆。</p>

注：乙方须对垃圾桶等环卫设施进行日常管养（包括涂漆翻新、损坏部分修复等）及按现有数量维护环卫设施，每年都要对环卫设施等进行一次翻新工作。上述的环卫设施出现破损的，乙方须无条件维修或更换。车辆在使用过程中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支付。垃圾桶在使用过程中损坏后的维修工作及费用由乙方承担。

十五、考核计算及计费方法（日常巡查及月度检查）

(1) 甲方在日常巡查或月度检查中对保洁质量进行考核评分，对发现的的问题视情节进行200~1000元相应的扣罚，并发出整改通知书，要求中标方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并将各村检查成绩进行综合计分，得出当月的月度考核分数。

(2) 月度服务费用计算方式：

每月度考核得分及对应支付费用按下表计算：

序号	月度考核得分	对应支付费用
1	90分或以上	每月承包金额×100%
2	大于80分少于90分	在80分的基础上，每增加1分，当月承包金额支付比例增加2%（如：月度检查得分为81分，当月承包金额支付比例为总额的82%；月度检查得分为82分，当月承包金额支付比例为总额的84%，如此类推）
3	0分-80分（含80分）	每月承包金额支付比例为月度检查得分（如：月度考评得分64分每月承包金额支付为64%；月度考评得分75分，当月的支付比例为总额的75%）。

《佛山市高明区杨和镇农村环卫保洁服务项目现场质量检查验收办法》

人力清扫	1. 闲置空地每周保洁不少于3次，不能存在卫生死角，不能有裸露垃圾，要及时清除道路和有碍市容环境的杂草、杂树，未能达到的扣1分。
	2. 路面基本见本色，未能达到的扣1分。
	3. 100 m ² 地面，胶袋、纸张、牛皮癣、果皮等不超过5个(块)，未能达到的扣1分。
	4. 100 m ² 地面，烟头、痰迹不超过5个(处)，未能达到的扣1分。
	5. 地面不得有人为积水，未能达到的扣1分。
	6. 保洁产生的垃圾，必须运到指定地点，不得擅自设点及裸露堆放，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扣3分。

	7. 下雨天保洁人员不得擅自离岗，必须及时清理下水口，及时排渍，避免出现水浸现象，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扣3分。
	8. 人行道树的树穴要进行保洁，清除树穴内的杂草，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扣1分。
	9. 及时清理各种原因造成的道路污染和路障，并视实际需要或应甲方要求进行清理或冲洗，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扣1分。
	10. 检查岗位时不能缺少保洁员或人数不足，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扣10分。
公厕	1. 公厕内无明显臭味，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扣2分。
	2. 公厕内地面清洁，无积水，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扣2分。
	3. 内墙面、天花板、门窗和隔离板无积灰、污迹、蛛网，无乱涂乱画，外墙面整洁，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扣2分。
	4. 公厕外5米范围内环境整洁，无乱堆杂物，保洁工具放置整齐，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扣3分。
	5. 公厕要每半年一次全面对化粪池进行清渣维护工作，并做好登记，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扣1分。
果皮箱、垃圾箱清理乱张贴	1. 果皮箱、垃圾箱每周清洗一次，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扣2分。
	2. 果皮箱、垃圾箱内垃圾及时清倒，不能有满溢现象，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扣3分。
	3. 果皮箱体、垃圾箱体光洁无明显积垢，箱体周围无垃圾堆积、无积水，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扣1分。
	4. 果皮箱、垃圾箱应随时保持清洁及正常完好状态，不能东倒西歪，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扣1分。
	5. 果皮箱、垃圾箱出现歪斜、松脱或不能使用的，要及时修复、拆卸、补缺，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扣1分。
垃圾收集和清运	1. 生活垃圾必须做到日产日清，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扣1分。（生活垃圾没有日产日清，每个经济社每日扣500元，同一个经济社第二日开始，每日在原500元的基础上再增加500元，即第二日当天的扣款为1000元，第三日当天的扣款为1500元，依此类推，最终没有及时对该经济社进行清运的扣款为该经济社所有天数的对应扣罚金额相加）
	2. 垃圾收集点每天要清扫、清洗干净，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扣5分。

	3. 垃圾在运输过程中不得有洒漏、污染道路现象，垃圾装载不得过满，垃圾满车后必须加网保护，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在月度总分扣1分。
	4. 不得收运化工、有毒、易燃易爆、医疗等危险性垃圾，一经发现必须立即通知甲方，由甲方派人处理，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扣1分。
	5. 随车配备清扫工具，垃圾收集后必须把收集点（含垃圾屋、垃圾房）清扫或冲洗干净，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扣1分。
	6. 安全、文明作业，尽量减少噪音扰民，不得妨碍交通现象，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扣1分。
车容车貌	1. 车辆性能良好，统一标识，外观无缺损、号牌清晰，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扣1分。
	2. 车容整洁，无残留垃圾、无陈旧积泥、无滋生蝇蛆，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扣1分。
	3. 作业结束后必须及时把车辆擦洗干净，并按指定位置停放好，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扣1分。
	4. 定期维修、翻新或更新作业车辆，保证作业车辆符合交通上路要求，车容车貌整洁美观，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扣1分。
安全生产	1. 每季对员工进行安全生产教育，落实责任制，落实有关安全措施并做好记录，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在季末总成绩扣2分。
	2. 车辆行驶必须严格遵守交通规则，司机人员必须持驾驶员资格证上岗，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在月度总成绩扣1分。
	3. 路面作业人员必须穿着统一工作服，穿戴反光衣，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扣5分。
	4. 路面作业时必须落实警示标志、交通导向及防护措施，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扣2分。
	5. 清扫斗车必须沿马路侧石或路边摆放，不得妨碍交通，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扣2分。
	6. 必须密切掌握车辆的性能状况，及时维修，杜绝事故隐患，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扣2分。
	7. 做好车辆年审、购买保险等相关工作，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总成绩扣2分。

	8. 定期全额购买从业人员的工伤保险及保障员工相关劳保福利，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扣 1 分。
	9. 工作场所落实防火措施，配足性能良好的消防器材，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扣 1 分。
	10. 落实安全用电措施，不得乱拉、乱挂、乱接电线，不使用非生产性大功率电器，不得超线路负载使用电器，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扣 1000 元。
	11. 在各类作业期间，必须按各工种的操作特性，落实各类的安全、防护措施，确保人员及财产的安全，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扣 2000 元。
	12. 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的，要在 30 分钟小时内上报，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处）扣 1000 元。
群众监督	1. 群众投诉情况属实的视情况扣 200~1000 元，在 4 小时工作时间内完成整改的不扣分，超时的每次扣 1 分。
上级部分监督	1. 根据每月上级部门对我镇明检、暗检的实际扣分对本次服务进行关联考核。
其他	1. 按要求做好相关台账资料，未能及时做好的每次（处）扣 5 分。 2. 考核标准未提及但属本项目乙方需落实的事项（如车辆配置、人员配备等），任何一项内容落实不到位，每项扣 5 分。

注：1. 公众责任险单笔理赔不少于 100 万，不能提供购买当凭证的，当月总月成绩扣 5 分，直至购买；

2. 80 分或以上为及格，连续 3 个月不及格或 1 年内 5 个月不及格，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十六、附加条款

- (1) 为方便联系以及工作上能快速反应，乙方在合同期内必须设置办公场所（在高明区杨和镇内）；
- (2) 如乙方无法履行承包合同的，乙方可书面向甲方提出申请，经采购方同意后，采购方可采取重新招标或移交其他环卫公司承接。承接前乙方必须在招标期间继续履行承包合同，直至采购方完成招标工作以及顺利移交新乙方后，才可退出（采购方按规定有权没收乙方的履约保证金）；
- (3) 乙方无条件全力支持并配合好各项卫生检查、迎检等工作，超出承包范围的费用协商解决。
- (4) 合同期内新增的公厕、道路、公园、广场、球场等公共地方，不再增加保洁费用。因上级保洁标准调整，需要增加保洁人员的，采购方不增加费用。因政策性变动，导致最低工资标准增加的，甲方直接按标书要求的最低人数与最低工资标准变动的差额的乘积补偿给乙方；
- (5) 日后垃圾量增多的，保洁公司负责增加相应的人员及设备；
- (6) 所有项目均按现状接管；
- (7) 如保洁设施发生损坏（如车辆、垃圾斗、垃圾箱等）由乙方负责维修，甲方不再增加保洁费

用。

(8) 中标方每月支付给工人的工资，不得低于采购文件要求的最低人数与最低工资标准的乘积。

(9) 若日后区、或市考评标准变动，甲方按区、市考评标准对乙方进行相应的考核变化，甲方不再另行增加保洁服务费。

(10) 在服务期内，若市、区有分类垃圾的试行要求，在 5 个经济社或以下的，乙方必须相应增加相应的人与物进行垃圾分类、运输及处理。超出 5 个经济社的，双方再另行协商解决。

十七、争议的解决

1.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均以上述交付验收标准作为仲裁解决依据。如双方未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应向佛山市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的争议，统一由佛山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进行终局鉴定，鉴定结果符合质量技术标准时，鉴定费由甲方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在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合同其它事项和条款仍应继续履行。

十八、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天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九、税费

1. 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所征收的一切税费均由各缴税责任方独立承担。

2. 在中国境外发生的与本合同相关的一切税费及不可预见费均由乙方负担。

二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甲方、乙方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二十一、其它

1. 所有经双方或多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文件、合同的附件及《中标通知书》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和履约义务，其生效日期为签字盖章确认之日期。

2.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3.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向第三方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4. 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执两份，乙方贰份、广东金晔利招投标咨询有限公司执壹份。

5. 本合同共计页 A4 纸张，缺页之合同为无效合同。

6. 本合同签约履约地点：广东省佛山市。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地址：地址：

电话：电话：

传真：传真：

日期：年月日日期：年月日

收款专户如下

开户名称：

银行帐号：

开户行：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金晔利招投标咨询有限公司

合同见证人：

电话：（0757）88822866

合同见证日期：年月日

合同附件清单（附后）

附注

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自查表

1.1 资格性自查自评表

序号	内容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1	<p>1. 参加本项目投标的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供应商资格条件：</p> <p>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复印件,经营范围必须涵盖保洁或环卫清洁服务类）；</p> <p>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18 年度或 2019 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如供应商新成立的,则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p> <p>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该证明材料复印件）；</p> <p>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19 年 10-12 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凭证复印件。（依法免税或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p> <p>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p> <p>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2. 投标人必须具有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许可证。</p> <p>3. 投标人具有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p> <p>4. 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代表必须是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p> <p>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出具声明函）</p> <p>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 第()页
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 第()页
3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规定条件的投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 第()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资格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在对应的口打“√”。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1.2 符合性自查自评表

评审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保证金（投标保证金 缴纳凭证）	人民币¥166500.00元（按供应商须知的要求， 银行信息正确，提供转帐、汇款底单复印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 第（）页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 1) 投标报价未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 2) 对本项目内全部招标内容进行投标报价 3) 投标报价是唯一确定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投标有效期	提供《投标函》，报价有效期为报价截止日后的 90天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 第（）页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中“★”号条款的服 务及商务要求	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中“★”号条款的技术、商 务要求：投标方案不得对实质性技术与商务的 （即标注★号条款）条款产生偏离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 第（）页
其它	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 第（）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符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在对应的□打“√”。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1.3 评审项目投标资料表

评审分项	评审细则	自评分	证明文件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注：此表针对《综合评审指标表》填写。

第二部分资格证明文件

2.1 投标函

致：广东金晔利招投标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 2020 年至 2023 年佛山市高明区杨和镇乡村保洁服务项目的投标邀请（招标编号：YHCG2020-0003），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

下述文件一份正本及副本肆份：

第一部分 自查表

- 1.1 资格性自查自评表
- 1.2 符合性自查自评表
- 1.3 评审项目投标资料表

第二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 2.1 投标函
- 2.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 2.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 2.4 关于资格声明函

附 2.4.1：关于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承诺书

附 2.4.2：关于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承诺函

附 2.4.3：关于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书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书

- 2.5 经营状况一览表
- 2.6 保证金声明函

第三部分 商务技术文件

- 3.1 投标一览表
- 3.2 中小企业投标产品资料
- 3.3 项目服务要求条款响应表
- 3.4 经营业绩一览表
- 3.5 项目实施方案
- 3.6 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投标价格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服务投标总价为（下浮率）：_____ %（注明币种，并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投标总价）。
2. 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第（编号、补遗书）（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本投标有效期为开标日起九十个日历日。
5. 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其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6. 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7.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投标人代表签字 _____

电话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

传真_____公章_____

电子邮件_____日期_____

2.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致：广东金晔利招投标咨询有限公司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系 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
的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为2020年至2023年佛山市高明区杨和镇乡村保洁服务项目（招标编号：
YHCG2020-0003）签署投标文件、进行合同洽谈、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 _____

（盖公章）

日期： 年月日

注：

1. 本证明书投标人必须提供。此处所述“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须与供应商的“营业执照”上的内容一致。
2. 此表应按“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单独提交。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加
盖投标人公章

2.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致：广东金晔利招投标咨询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委托书声明：我(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授权委托(单位名称)的(姓名)为我公司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广东金晔利招投标咨询有限公司组织的2020年至2023年佛山市高明区杨和镇乡村保洁服务项目（招标编号：YHCG2020-0003）的招标活动。代理人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委托。

代理人： 性别： 年龄：

单位： 部门： 职务：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注：

1.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参加投标和签署投标文件的不须提供该委托书。
2. 此处所述“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须与供应商“营业执照”上的内容一致。
3. 所指代理人即为投标代表人。
4. 此表应按“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单独提交。

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加盖
投标人公章

2.4 关于资格声明函

致：广东金晔利招投标咨询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 2020 年至 2023 年佛山市高明区杨和镇乡村保洁服务项目（招标编号：YHCG2020-0003）投标

邀请，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1. 由（行政管理部门）签发的我方工商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一份；
2. 采购文件第一章招标公告“供应商资格要求”要求提供的文件。
3. 其它能使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满意的资格证明文件；
4. 本签字人确认资格文件中的说明是真实的、准确的。
5. 本公司（企业）不存在以下情况：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包号投标或者未划分包号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6. 本公司（企业）不存在以下情况：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本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本单位保证全部投标文件和问题的回答是真实和有效的，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和正确性承担法律责任。

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单位的名称和地址：_____ 受权签署本资格文件人：_____

名称：_____ 签字：_____

地址：_____ 签字人姓名、职务_____

传真 _____

邮编：电话：_____

单位盖章：

附 2.4.1：关于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承诺书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承诺书

致：广东金晔利招投标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采购项目名称：_____采购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郑重承诺如下：

我公司（单位）自成立至今均依法缴纳了各项税费、各项社会保障资金，没有偷税、漏税行为。特此承诺。

注：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附后：税务登记证复印件（地税或国税）。（如无，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已按《关于我省实施“三证合一”“一照一码”改革的通告》规定，取得“一照一码”营业执照的，则无需提供。）2019年10-12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凭证复印件。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年 月 日

附 2.4.2：关于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和法律、 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承诺函

承诺函

致：广东金晔利招投标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采购项目名称：_____采购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郑重承诺如下：

- 1、我单位具备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2、我单位是符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要求的供应商。
-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年 月 日

具备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相关材料

	名称	数量	具体情况	证明材料页码
一、设备情况				
1	办公场地			
2	办公电脑			
3	办公电话			
4	打印机			
5	复机机			
6	车辆			
7	…….			
二、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1				
2				
3				
4	…….			
5				
三、其他供应商认为说明的内容				
1				
2				

注：1.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供应商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2.供应商可提供但不限于经营场所、所拥有的设备、资源等图片描述或材料复印件等作为证明材料。

附 2.4.3：关于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书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书

致：广东金晔利招投标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诚意参与本项目投标，并特此声明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我方及我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违法记录：

- 1) 因违法经营受到行政机关做出的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 2) 因违法经营受到各级司法机关做出的刑事处罚。
- 3) 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处于有效处罚期内。

- 4) 其它事项说明：

投标人名称：.....(全称)..... (公章)

说明：

- 1.本声明书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2.5 经营状况一览表

1. 提供 2018 年度或 2019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投标人为新成立的，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状况报告。

2.6 保证金声明函

致：广东金晔利招投标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已于年月日以电汇/银行转账/网银方式，为（项目名称）（招标编号：YHCG2020-0003）项目递交了保证金人民币元，并划入招标文件（含招标公告）中指定的账户。

详见下方保证金支付凭证：

银行出具的汇款单复印件；或

转账凭证复印件；或

网银支付凭证。

1.

我方在此声明：退还保证金时

请按以下内容划入我方账户（必须与保证金凭证上所載的账户信息一致）。若因内容不全、错误、字迹潦草模糊、或开户人和账号与划款时所用的开户人和账号不一致而导致该项目保证金未能及时退还或退还过程中发生错误，我方将承担全部责任和损失。

银行信息 (必须与保证金凭证上所載的账户信息一致)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

（粘贴保证金凭证加盖公章的电子扫描件或复印件，如果此页空间不足可以后附粘贴；为确保准确退还保证金请尽量保证保证金凭证上的银行名称和账号信息清晰）

注：1. 投标人必须详细准确地填写本声明函，并按要求粘贴凭证电子扫描件或复印件。

2. 本保证金声明函另需单独提交。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适用于投标保证金以保函形式提交)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鉴于(以下简称“投标人”)拟参加编号为的
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供应商参加投标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保证金,且可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中标后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元(大写),即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个月止。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投标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 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应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人向你方支付投标保证金。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贵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贵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五、免责条款

1. 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人投标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 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 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招标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适用于履约保证金以保函形式提交）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

（适用于履约保证金以保函形式提交）

（采购人）：

鉴于你方与（以下简称供应商）于年月日签定编号为 的《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在年月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招标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 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2）。

（二）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数额为元（大写），币种为。（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供应商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工期限届满后日内。

如果供应商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帐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如果你方与供应商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争议，你方还需同时提供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裁决书、调解书，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裁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在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 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五、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供应商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第三部分商务技术文件

3.1 投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2020年至2023年佛山市高明区杨和镇乡村保洁服务项目 招标编号：YHCG2020-0003

标的名称	投标下浮率（%）	备注
2020年至2023年佛山市高明区 杨和镇乡村保洁服务项目	大写： 小写：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此表应按“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密封标记并密封单独提交。

3.2 中小企业投标产品资料

（投标人须提供下列表外，还须提供投标人从业人员数量、2018 年度或 2019 年的财务报表，如不能完整提供以下资料，将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折扣）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3.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4. 根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行业，从业人员为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即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5. 本公司提供为项目（项目编号：_____）提供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产品价格为¥_____（大写：人民币_____）（没有填写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视为零元），附：《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表》。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中小企业声明函》附表：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表

序号	对应《投标分项价格表》的名称	制造商	数量	单价	金额	制造商是否为小型或微型企业
1						
2						
3						
合计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在空格内填写对应《投标明细报价表》的名称及数量。

若为服务类，仅需在序号 1 的“对应《投标明细报价表》的名称”中填写“服务”

关于中小企业的说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所述“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一）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二）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附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1）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①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②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③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④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⑤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3 项目服务要求条款响应表

项目名称：2020年至2023年佛山市高明区杨和镇乡村保洁服务项目

招标编号：YHCG2020-0003

序号	主要条款	是否响应	
1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投标人的服务要求及“★”条款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投标人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3	同意接受合同范本所列述的各项条款		
4	同意按本项目要求缴付相关款项		
5	招标文件中的全部服务要求条款均能完全响应		
6	同意接受采购方发布的补充通知中各项技术商务要求（如有）		
7	同意采购方以任何形式对我方提供的技术商务部分内容的真实性 和有效性进行公开审查验证		
二、项目服务要求重要条款及一般条款偏离情况说明（如有）：			
序号	原条款描述	投标人响应描述	偏离情况说明 （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 离）
1			
2			
3			

注：1、响应栏内空白及打“√”表示完全响应；打“×”视为偏离，请在“项目服务要求条款偏离情况说明”栏中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若上述**主要条款**内容与“采购项目项目服务要求”列述不一致时，均以“采购项目项目服务要求”详细内容为准。

3、本表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3.4 经营业绩一览表

项目名称：2020年至2023年佛山市高明区杨和镇乡村保洁服务项目

招标编号：YHCG2020-0003

序号	年份	项目名称	人数（人）	客户评价	证明材料页码
1					
		⋮			
2					
		⋮			
		⋮			

注：1. 投标人在 2016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正在服务或已完成的均可）具有的清扫保洁或垃圾运输类项目业绩；

2. 投标人在 2016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正在服务或已完成的均可）具有的除四害项目业绩；

注：不接受联合体的业绩；以提供与政府部门签订的合同书或中标通知书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为准，须提供开标时提供原件核对，不提供原件不得分。

3. 如本表格式内容不能满足需要，投标人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但必须体现以上内容。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3.5 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名称：2020年至2023年佛山市高明区杨和镇乡村保洁服务项目

招标编号：YHCG2020-0003

由投标人自行编写，必须包括以下主要内容，且不限于以下内容：

1. 对本项目的了解熟悉程度；
2. 对本项目重难点分析；
3. 服务优势；
4. 项目实施总体方案；
5. 突发应急事件的保障预案；
6. 安全生产管理方案；
7. 投标人认为必要说明的其他内容。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3.6 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

项目名称：2020年至2023年佛山市高明区杨和镇乡村保洁服务项目

招标编号：YHCG2020-0003

主要内容应包括：

1. 公司简介；

2. 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服务人员情况；

本项目服务人员情况表

序号	姓名	职位	拟任分工	获得的专业技术资格证书或技术培训等级证等	在本单位工作时间	联系电话

注：1) 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2) 须提供上述人员的职称证书或资格证书或获奖证书复印件和提供2019年7月至12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加盖投标人公章。（开标时提供原件核对，不提供不得分）

3. 投标人的认证、荣誉证书及各类证书一览表：

序号	证书名称	获证时间	备注
1			
2			
3			
.....			

1) 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2) 证书要求提供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4. 车辆保障情况

序号	车辆名称	有效时间	备注
1			

2			
3			
.....			

1) 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2) 管理制度附后。

5. 其它服务承诺。

.....

注：本表承诺说明内容必须针对本次招标需求进行说明。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四部分其他文件说明

4.1 其他文件说明

主要内容应包括：

- 1) 投标货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及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 2) 提供制造商出具的产品中文说明书、彩页、照片；
- 3) 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他文件。

4.2 投标文件封面和密封袋封面

1、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2020 年至 2023 年佛山市高明区杨和 镇乡村保洁服务项目 投标文件

招标编号：YHCG2020-0003

正本/（副本）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投标人联系电话：

投标人传真：

投标人联系人：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四日

2、投标文件密封袋正/副本封面：

致：广东金晔利招投标咨询有限公司

2020 年至 2022 年佛山市高明区杨 和镇乡村保洁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YHCG2020-0003

投标文件

正本 壹 份

副本 陆 份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投标人联系电话：

投标人传真：

在 2020 年 3 月 24 日上午 10 时 00 分之前不得启封

开标地点：佛山市高明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杨和镇分中心三
楼开标室（地址：佛山市高明区杨和镇高明大道旁）

3、投标一览表信封封面：

致：广东金晔利招投标咨询有限公司

投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2020年至2023年佛山市高明区杨和镇乡村保洁服务项目

招标编号：YHCG2020-0003

投标人名称：

在2020年3月24日上午10:00之前不得启封

开标地点：佛山市高明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杨和镇分中心三楼开标室（地址：佛山市高明区杨和镇高明大道旁）

注：1、以上材料须加盖公章并由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名。

2、投标一览表必须单独封装，与投标文件一并递交。